焉司发〔2024〕30号  签发：程新星

对自治县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2024－16号

建议的答复

何琳、吴天玺、马蕊代表：

在自治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上，你们提出的《关于加大县直部门行政执法单位执法力度的建议》收悉。经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对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、建设法治政府具有重要意义。目前我县各行政执法单位执法力度宽松软现象不同程度存在，尤其是违法处罚力度太低，没有做到严格执法，没有形成违法者敬法畏法的效果，缺少以案示警、以案释法的效果，基层干部宣传普法缺少身边的典型案例，宣传成效弱。针对我县行政执法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，您们提出了一些切合实际的建议，对我们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带来很大的启发和帮助，在此深表感谢。我们将结合你们的建议，在进一步加强日常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基础上，从以下几个方面着力加强执法队伍建设，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

**一是强化执法人员培训。**树牢“打铁还需自身硬”观念，以各行政执法单位自身能力建设为着力点，依托年度综合法律知识培训、各级规范执法培训及“法治讲堂·逢九必讲”法治培训等方式，着力提升全县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水平。同时指导督促各行政执法单位加强自主学习、集中学习、实战练习，通过法治科室负责人，评析案卷，以案促改等方式，不断提升行政执法业务素质。

**二是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。**严格落实国办《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-2025年）》和区州县《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-2025年）工作方案》，指导督促各行政执法部门严格落实区州“减免责四张清单”。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、新媒体等平台，积极宣传包容审慎监管工作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不断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。

**三是以案卷评查严格落实执法程序。**年内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不少于一次，重点评查县农业农村局、自然资源局等10个重点执法执法部门，对执法案卷的主体、依据、程序以及执法决定的合法性、适当性进行全面评查，通过开展案卷评查活动，及时发现和纠正执法不规范、不公正等行为，进一步提升了行政执法质量和水平。

**四是加强以案示警、以案释法力度。**积极学习宣传贯彻新修订《行政处罚法》，通过执法现场以案释法（明确告知当事人执法依据与程序）、调查询问以案释法（对当事人开展针对性的法治宣传教育）、执法决定以案释法（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、处罚依据、法律救济途径，法理相融，提高处罚决定的社会公信力）等多种形式以案释法，坚持处罚和教育相结合，形成违法者知法敬畏法律的良好效果。

分管县长：张 亮

主管领导：程新星

承办人：马小娥

联系电话：6011273

 焉耆县司法局

 2024年5月16日

抄送：县人大代工委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、永宁镇人大